

天弘安康颐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Y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年09月24日

送出日期：2026年09月28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天弘安康颐养混合	基金代码	420009
基金简称Y	天弘安康颐养混合Y	基金代码Y	029373
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1月28日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1	宛茹雪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5年03月27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7年07月01日
基金经理2	贺剑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5年11月28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7年07月09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说明原因并报送解决方案。法律法规或证券监管部门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注：1、自2026年09月29日起，增设天弘安康颐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Y类份额。
2、Y类基金份额仅允许投资者通过个人养老金账户投资。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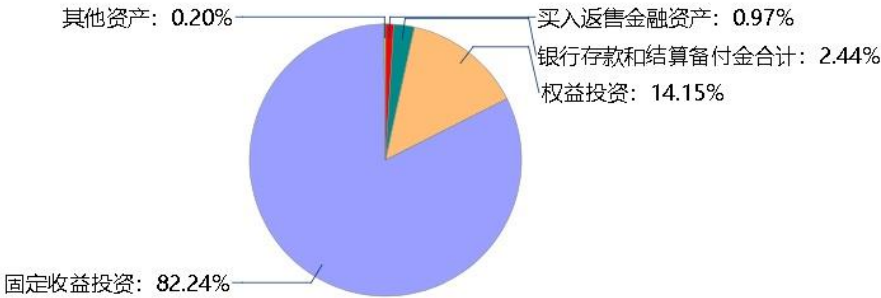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辅助投资于精选的价值型股票，通过灵活的资产配置与严谨的风险管理，力求实现基金资产持续稳定增值，为投资者提供稳健的养老理财工具。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对象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权证、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地方政府债券、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30%，其中，投资于精选的价值型股票的比例不低于股票投资部分的8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0-3%；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70%，其中，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有关投资比例限制等遵循届时有效的规定执行。本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上述相关规定。
主要投资策略	资产配置策略、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策略、股票投资策略、权证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新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投资为主的混合型基金，其风险收益预期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注：详见《天弘安康颐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的投资"章节。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期：2026年03月31日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 / 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天弘安康颐养混合Y无历史数据。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 /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金额(M) /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	M<500万	0.50%	
	500万≤M	1000元/笔	

赎回费	N<7天	1.50%	
	7天≤N<30天	1.00%	
	30天≤N<180天	0.50%	
	180天≤N	0.00%	

注：1、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渠道申购本基金Y类基金份额的，不收取申购费用。
2、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Y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以其他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3、同一交易日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等各项费用。
4、赎回费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投资人赎回Y类基金份额产生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45%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10%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90,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合同约定的其他费用，包括律师费、诉讼费等。	第三方收取方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56%

注：基金管理人费率、托管费率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特有风险：

（1）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辅助投资于精选的价值型股票。在具体的投资管理中，本基金可能因主要投资债券类资产而面临较高的债券市场系统性风险，也可能因投资信用债券较多而面临较高的信用风险，同时，本基金虽然力求通过债券、股票等资产的灵活配置规避单一市场风险，但不能完成抵御债券、股票等市场同时下跌的风险，并且可能因出现阶段性的资产错配而影响基金的收益水平。

（2）存托凭证投资风险。本基金可投资存托凭证，基金净值可能受到存托凭证的境外基础证券价格波动影响，存托凭证的境外基础证券的相关风险可能直接或间接成为本基金的风险。

2、其他风险：普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共有的风险，如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管理风险、合规性风险、其他风险等。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应仔细阅读基金招募说明书与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请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www.th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986-8888]

- 《天弘安康颐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天弘安康颐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天弘安康颐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